



##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案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60,678,617 股，每股发行价格 5.29 元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,907,989,883.93 元，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21,797,695.50 元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,886,192,188.43 元。新增股份于 2023 年 7 月 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发行后，公司总股本由 3,393,714,625 股变更 3,754,393,242 股。

根据本次发行结果，公司注册资本拟由 3,393,714,625 元变更为 3,754,393,242 元。因此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修订前	修订后
1	第三条 公司于 2006 年 7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,200 万股，均为向境内投资人发行，于 2006 年 8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1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，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 5,700 万股，并于 2008 年 8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公司于	第三条 公司于 2006 年 7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,200 万股，均为向境内投资人发行，于 2006 年 8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1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，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 5,700 万股，并于 2008 年 8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1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



证券代码：002060

证券简称：粤水电

	2011年7月1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，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,598.7278 万股，并于 2011 年 9 月 2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，公司向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发行 219,145.2567 万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0% 股权，并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	会核准，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,598.7278 万股，并于 2011 年 9 月 2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，公司向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发行 219,145.2567 万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0% 股权，并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6,067.8617 万股，并于 2023 年 7 月 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。
2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39,371.4625 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75,439.3242 万元。
3	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39,371.4625 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	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75,439.3242 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除上述修改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

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备案手续，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职能部门根据规定办理工商备案事宜。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6 日